

提升假期  
出行体验广东多地机关单位停车场  
春节期间免费开放

今年春节假期,广东多地政府机关大院将打开大门,为市民和游客提供免费停车位。目前,广州花都,佛山禅城、南海、顺德、高明,东莞,惠州惠城、惠阳等地机关单位已宣布开放停车位,部分还免费开放辖区的道路泊位,以提升市民游客的节日出行体验。有广州政协委员认为,这种“宠客”安排,潜移默化中拉近了机关单位与市民游客的距离,正是于细微之处传递城市温度,以开放包容彰显城市温情的体现。

## 广州花都:14家单位开放停车位

2月10日,广州市花都区公布,春节期间,花都区部分党政机关面向社会免费开放单位停车场,共计600个泊位,开放范围包括花都区人民政府大院、区发展和改革局、新华街道办事处、花山镇人民政府等14家单位。同时,节假日期间每日20:00—次日10:00,花都区1万个城市道路临时泊位免费停放。

“花都区坐拥白云国际机场和广州北站两大交通枢纽,正加快成为北部增长极,辖内融创文旅城、九龙湖等热门景点众多,节假日期间吸引客流量较大,群众逛商圈、逛景区车位特别紧张,免费开放停车位切实提高游客出行体验感和居民幸福感。”花都区机关事务管理局相关负责人表示,自2025年国庆起,花都区便开始尝试免费对外开放机关单位停车位,反映良好,所以春节期间,花都区积极盘活机关单位闲置资源,缓解停车“一位难求”的问题,更通过免费停车为大家节省出行成本,让回花都走亲访友、来花都旅游的市民游客都能过一个舒心年,真正感受到“花都温度”。

“机关单位车位毕竟有限,来花都旅游的游客数持续攀升,热门景点爆满,我们希望通过多方协调,尽最大努力为大家提供方便。”上述负责人介绍道,从2025年国庆期间开放的190个车位,到今年春节的600个车位;从最初的区机关大院和两个镇街,拓展至今年的14家单位开放停车位。车位数量增加超三倍,开放范围持续扩大,这是花都区积极响应《广州市停车场条例》精神、有序推动机关事业单位停车资源向社会开放的具体行动,更是政府部门“听民声、解民忧”的生动实践。

据了解,新修订的《广州市停车场条例》已于今年2月1日起施行,明确“本市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的自用停车场与办公场所分开管理的,应当在非工作时间有序向社会开放,并设置明显标识”。

## 佛山:累计新增近2万个免费车位

2月15日(农历腊月廿八)至2月23日(农历正月初七),佛山禅城、南海、顺德、高明多区机关单位停车场全面免费开放,再加上禅城区全时段免费的路边公共停车位,累计新增近2万个免费车位,让本地市民和外地游客在佛山游玩更顺心。记者梳理四区政策发现,此次春节免费停车覆盖广、力度大、针对性强,既服务本地市民日常出行,也精准对接景区、商圈、中心城区客流需求。

其中,禅城区将全面开放区属机关事业单位和区属国有企业的内部停车场,同时全区所有的路边公共停车位实行全时段免费,预计可临时新增超15000个免费停车位,覆盖全区核心区域,是佛山开放规模最大、范围最广的区域,全方位缓解节日停车压力。本次开放主要面向7座及以下小型家用非营运汽车。

围绕西樵山景区、广东千古情景区等热门打卡地,西樵镇推动镇政府机关大院停车场在节假日和春节全天免费开放,累计释放上百个车位,降低西樵山周边节假日拥堵指数。

曾于2025年国庆假期火成“热门网红打卡地”的顺德区机关大院,春节期间也开放免费停车;高明区部分机关单位停车位对外开放,实现区机关大院、各镇街单位、中心城区商圈周边机关单位全覆盖。

## 东莞:2.4万个停车位对外免费开放

2月10日,东莞市官宣,为服务保障市民游客在莞自驾游需求,缓解重点区域停车压力,春节假期期间,东莞市130多处机关企事业单位停车场将对外开放,共提供约2.4万个停车位为市民和来莞游客提供免费停车服务,开放时间为2月15日(农历腊月廿八)8时至2月23日(农历正月初七)20时。开放停车车型为7座以下(含7座)小型非营运车辆。

## 声音

广州市政协常委黄丽丽:

## “宠客”安排于细微之处传递城市温度

广州市政协常委、广州市新联会副会长黄丽丽指出,假日是停车需求的高峰期,及时开放内部停车场,可以缓解停车压力,为市民和游客带来实实在在的便利,无疑是便民利民、盘活公共资源的务实举措。更重要的是,这种“宠客”安排,潜移默化中拉近了机关单位与市民游客的距离,正是于细微之处传递城市温度,以开放包容彰显城市温情的体现。

黄丽丽认为,机关、事业单位向社会开放停车场将成为常态化措施。《广州市停车场条例》已于2月1日起施行,其中明确“本市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的自用停车场与办公场所分开管理的,应当在非工作时间有序向社会开放”。这标志着开放内部停车场正逐步从临时性、政策性的便民安排,转向

依靠法规保障的长期公共服务供给。

不过她也指出,在具体实施过程中仍需解决一系列操作问题:开放时段如何与单位安保需求平衡、车辆进出如何登记管理、安全责任如何界定、意外损伤如何处理等都需要在实施前制定清晰、合理的规则。

为此,黄丽丽提出两点建议,一方面可强化智慧赋能,例如接入全市统一停车管理平台,实现车位预约、无感支付、空位实时查询,降低人工管理成本;另一方面需要完善配套保障,优化车位标线、安防设施等硬件改造,并在制度上明确车辆剐蹭、财物遗失等意外事件的处置流程与责任认定,以精细化管理、人性化服务让城市更有温度,让市民和游客更有归属感。

广州市政协委员谭国骞:

## 公益还是营利?

## 机关单位停车场开放应明确性质

广州市政协委员、广州市法学会交通法学研究会副会长谭国骞表示,节假日机关停车场向社会开放需要厘清安全管理、收费主体、人员职责划分等问题。

谭国骞指出,首先必须明确节假日机关单位提供停车位的性质——属于公益性质还是营利性质。若公益性质行为就不存在收费,重点在于现场秩序维护和场地安全管理。在此情况下,提供单位与停放车辆人之间不构成服务关系,而是管理关系,要服从机关单位的场地管理规定。若属于营利行为,则需要合法合规,要合法申请收费标

准及许可,需要根据民法典来处理彼此之间构成的合同关系。这是两组不一样的法律关系,需要根据实际情况来处理彼此之间的权利与义务。

对于机关事业单位停车场能否常态化开放的问题,谭国骞认为,应视单位具体情况而定,对于涉及国家安全及其他需要保密的主体,要严格禁止开放。在符合条件并能促进当地文旅发展的相关单位,可考虑常态开放,但同样必须明确其属于公益性管理模式还是营利性服务模式。“这样才能把权利与义务的主体关系与界限厘清,长期有效开展活动。”谭国骞说。

■统筹:新快报记者 麦婉诗

■采写:新快报记者 林翠珍 胡珊霞 陈慕媛 杨英杰 黄闻禹

■通讯员:花宣



■花都区人民政府大院停车场。陈炜逸/摄